

证券代码：430037 证券简称：联飞翔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飞翔”）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模板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（更正后）》；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（更正后）》。公司对已披露的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。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补发了《北京联飞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同时公司对由于工作人员笔误造成的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的填列错误进行更正，更正后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北京联飞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4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因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司未及时露上述事项。现补发相关公告，公司对延迟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今后将加强业务学习，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4 日